附件

广州市增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4年度

行政许可实施和监督管理情况报告

根据《广东省行政许可监督管理条例》的要求，现将我单位2024年行政许可实施和监督管理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2024年，本单位行政许可事项共14项，其中2024年度新增1项（建筑起重机械使用登记），删除1项（特殊车辆在城市道路上行驶审批）；已进驻广东省政务服务事项管理系统（广东政务服务网）共14项。全年行政许可申请3319宗，其中受理3319宗，不予受理0宗；办结3319宗，其中审批同意3317宗，审批不同意2宗。

（一）依法实施情况。我单位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定的审批权限、范围、程序、条件；不存在变相设定和实施行政许可情况；实时更新办事指南，规范办理流程，实现全年行政许可按时按规办结。

（二）公开公示情况。一是通过广东省政务服务网公示行政许可事项的实施主体、依据、条件、期限、流程、裁量标准和申请材料等基本信息；二是所有已办结行政许可事项均在7个工作日内通过“信用广州”平台进行公示。

（三）监督管理情况。**一是**完善许可审批监管机制，印发《关于加强增城区城市道路占用、挖掘审批工作方案（2024版）》《广州市增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开展2024年全区建筑行业企业资质动态核查工作的通知》等文件，进一步规范许可审批行为，加强事前、事中、事后监管。**二是**定期对行政审批相对人开展监督检查，及时发现、查处有关违法违规情况，开展房地产市场专项及常态化检查85次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及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抽查12次，建筑工程施工许可项目抽查117个，均未发现违法违规情况；开展建筑业企业资质动态核查27次，发现违规行为7次，发出整改通知书7份，已完成整改5个，剩余2个在整改中；开展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及建筑起重机械使用登记检查248次，发现违法违规行为10次，发出整改通知书10份，已完成整改9个，其余1个已按照规定开展行政处罚。**三是**对单位内部行政审批行为实施监督，充分梳理审批业务领域廉政风险点，组织工作人员对照廉政相关要求加强自我监督，定期更新廉政风险点，确保监督管理工作落到实处。

（四）实施效果情况。全面压缩服务时限，持续优化和规范审批流程，提高审批效率，主动为行政相对人提供行政指导、行政咨询等便利服务，行政许可事项按时办结率达到100%。

（五）创新方式情况。持续优化审批流程，印发《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投资项目审批流程的通知》，科学设置审批时限，行政审批主线、行政审批辅线及技术审查流程三线并推，将主体审批流程压缩至35个工作日（1000万元以下）、38个工作日（1000万元至3000万元）、43个工作日（3000万元-3亿元）、53个工作日（3亿元以上）。

（六）推行标准化情况。在省政务服务网上公示《办事指南》，规范行政许可事项名称、实施依据、申请条件、申请材料、办理时限、受理范围等要素，减少自由裁量权情况。

二、下一步工作措施及有关建议

我单位将继续按照中央、省、市、区的工作部署和上级机关的工作要求，加大对本单位许可审批工作的综合管理力度，进一步健全完善许可审批相关工作机制，优化审批流程，改进审批方式，提高审批效率，最大限度地为办事群众提供高效便捷优质服务。同时加强审批过程监管，自觉接受新闻媒体和社会公众的监督，进一步提高审批的公开透明度，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满意水平。